

红塔区民政局2023年2月城乡临时救助对象公示

根据《红塔区临时救助实施细则》（玉红政办发〔2016〕106号），对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难的家庭或个人给予应急性、过渡性的救助。经本人申请、乡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审核、区民政局会议研究，拟对下列人员给予城乡临时救助，现将临时救助对象公示如下：

序号	申请人姓名	年龄	所属机构	申请原因	区民政局拟决定救助金额（元）
1	潘继会	59	红塔区 研和街道办事处 可官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6000
2	李琼仙	45	红塔区 研和街道办事处 可官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6000
3	张文光	40	红塔区 研和街道办事处 宋官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5000
4	杨蕊	27	红塔区 北城街道办事处 刺桐关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5000
5	蒋丙福	82	红塔区 高仓街道办事处 高仓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2000
6	薛永明	73	红塔区 高仓街道办事处 桃源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2000
7	者林海	37	红塔区 高仓街道办事处 龙树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2000
8	毛树云	33	红塔区 玉带路街道办事处 中卫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7600
9	关有清	56	红塔区 玉带路街道办事处 明珠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6100
10	邹云	58	红塔区 大营街街道办事处 师旗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3000
11	陈开金	67	红塔区 大营街街道办事处 郭井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2200
12	熊家云	60	红塔区 北城街道办事处 北城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4000
13	王建文	45	红塔区 北城街道办事处 梅园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3200
14	徐素芬	61	红塔区 北城街道办事处 梅园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2300
15	杨天德	69	红塔区 春和街道办事处 黄草坝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6100
16	王迪	32	红塔区 春和街道办事处 龙池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9100
17	李桂芝	74	红塔区 大营街街道办事处 甸苴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16000
18	郭义来	63	红塔区 大营街街道办事处 郭井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3000
19	王金花	38	红塔区 研和街道办事处 宋官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3300
20	郭艳红	42	红塔区 大营街街道办事处 赤马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6600
21	桂明红	50	红塔区 春和街道办事处 刘总旗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造成生活困难。	11400

序号	申请人姓名	年龄	所属机构	申请原因	区民政局拟决定救助金额(元)
22	柴家信	50	红塔区 大营街街道办事处 甸苴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6200
23	方家用	57	红塔区 小石桥彝族乡 玉苗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4500
24	方家勤	58	红塔区 小石桥彝族乡 玉苗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11000
25	谢兰华	51	红塔区 大营街街道办事处 常里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2700
26	施会珍	68	红塔区 高仓街道办事处 龙树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4100
27	肖艳丽	41	红塔区 大营街街道办事处 甸苴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4000
28	李家贵	62	红塔区 高仓街道办事处 龙树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17000
29	蒋家亮	42	红塔区本级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3000
30	施云锦	41	红塔区 小石桥彝族乡 玉苗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2900
31	李自华	53	红塔区 北城街道办事处 刺桐关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6500
32	张秀英	59	红塔区 高仓街道办事处 桃源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5700
33	普忠明	57	红塔区 洛河彝族乡 洛河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11000
34	张华	46	红塔区 洛河彝族乡 法冲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5100
35	吴德元	69	红塔区 北城街道办事处 梅园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4400
36	夏忠明	57	红塔区 北城街道办事处 刺桐关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6200
37	朱保旺	62	红塔区 北城街道办事处 东前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2000
38	王保华	48	红塔区 北城街道办事处 刺桐关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3500
39	李建华	57	红塔区 洛河彝族乡 洛河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5300
40	王有功	57	红塔区 研和街道办事处 秀溪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8100
41	张桂芝	59	红塔区 玉带路街道办事处 兰苑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3700
42	谭汝华	77	红塔区 玉兴路街道办事处 右所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3000
43	李树坤	62	红塔区 北城街道办事处 莲池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8000
44	张斯圆	20	红塔区 春和街道办事处 王大户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20000
45	沈翠兰	75	红塔区 北城街道办事处 北城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4000
46	韩绍祥	59	红塔区 北城街道办事处 莲池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3400
47	付丽娟	35	红塔区 玉带路街道办事处 冯井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3500

序号	申请人姓名	年龄	所属机构	申请原因	区民政局拟决定救助金额(元)
48	卢红仙	50	红塔区 玉兴路街道办事处 右所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7300
49	孟芊澄	28	红塔区 玉兴路街道办事处 右所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8400
50	陈波	43	红塔区 玉兴路街道办事处 新兴	因家庭成员患重病, 造成生活困难。	10000

公示时间: 2023年2月17日至2月24日共7天。公示有效期内, 全区广大人民群众对公示对象若有意见、异议, 请直接向红塔区民政局反映真实情况。举报电话: 0877-6130719。

玉溪市红塔区民政局
2023年2月17日